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两庭”建设（大中修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基本建设工程类
项目概况：	“两庭建设”是要解决审判场所不足，完善审判法庭功能，改善人民法庭的审判工作条件，以适应审判方式改革和审判工作发展的要求，“两庭建设”是人民法院物质建设的一项长期的基本任务。2020年闵行法院计划对法院审判执行大楼进行修缮以完善其使用功能，包括房屋本体方面，其中包括建筑维护系统、建筑装饰装修系统；设施设备方面，包括办公区域卫生间、强弱电管线、空调系统、消防系统等。		
立项依据：	《人民法院第五个五年改革纲要（2019-2023）》《人民法院法庭建设管理技术标准》FYBS-2015；《人民法庭审判法庭内部设施技术标准》FYB2-201《人民法院法庭建设标准》建标138-2010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闵行法院审判执行大楼使用近20年，在使用过程中发现不少问题和安全隐患，现急需通过修缮工程完善其使用功能。院部一期及二期有不同程度的屋面渗漏水现象，造成室内墙面、吊顶等部位的返潮起鼓；在建筑内部曾经发生内部石膏装饰物整块脱落、坠落的情况；院部一期大楼有明显不均匀沉降现象；给排水管道及电气线路老化、缺损；院部一期的羁押室建设年限较为久远，已不能满足最高人民法院规定的功能使用需求，且存在较大安全隐患；一期大楼第一审判法庭的灯光及审判台损坏严重，消防设施确实；二期地下车库漏水严重。因此我院院部审判大楼已不能适应目前审判工作的需要，也难以满足人民群众参加诉讼的要求，亟需进行修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办公室负责该项目前期立项时的审批，项目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协调等工作安排。并负责项目立项、预算编制、项目建设、采购和具体实施，还负责对项目的监督、验收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按计划完成项目招标流程，并委托第三方机构对项目实施提供监理服务和审价服务，确保项目按时按质完成。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根据人民法院建设的各项基本要求，完成对闵行法院大楼的相关改造工作，使其满足作为法院的各类办案业务需求。加强对闵行区的司法保障力度，消除建筑内部的安全隐患，推进闵行法院两庭建设整体规划，全面提升本院综合办案业务能力。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9,996,990	项目当年预算（元）：	9,996,99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三算一致性		一致	
产出目标	数量	建筑维护完成率	=100%
		建筑装修完成率	=100%
		设施设备更新完成率	=100%
	质量	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设施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	工程竣工及时率	=100%
		设施设备采购及时率	=100%
	成本	工程造价成本合规性	合规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法院安全隐患	降低
		车库漏水情况	改善
		法院建筑外观整洁度	提升
		空调系统性能	温度可控
		法院整体安全性能	提升
	环境效益	建筑用料环保达标性	达标
		施工废料处理妥善率	=100%
满意度	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机制	完善
	配套设施	配套设施设备到位率	=1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审判辅助人员经费	项目类别：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事业/专业类
项目概况：	随着法院办案业务量的增加，办案人员的工作强度与工作压力也在不断增加。为缓解办案人员的工作压力，将部分辅助性工作从办案人员的工作内容中剥离出来，交由审判辅助人员完成，可以使办案人员能将更多精力集中于业务工作，提升整体工作效率。该项目主要支出为审判辅助文员工资收入、五险一金及工会经费、福利费、公用经费等。		
立项依据：	《关于调整本市法院辅助文员薪酬标准的通知》（沪高法政〔2018〕95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进一步规范法院辅助文员的的管理，建立一支稳定的法院辅助文员队伍，将有利于大幅度节约法院资源，更好地使法官履行司法办案职能，有利于机关事务性工作向专业化、规范化、科学化方向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关于调整本市机关事业单位政府购买服务人员薪酬水平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开展法院辅助人员的项目实施工作。项目的支付将由《闵行法院内部控制规范》中的各项制度来进行保障。辅助人员薪金标准为人数*13.78万/年/人，2020年度文员预计在册109人。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辅助人员薪酬标准按月进行支付，支付包括工资、津补贴、奖金、管理费用等，根据需要完成新进辅助人员的招聘、培训、考核计划。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通过实施辅助人员项目，提高办案工作的整体效能，顺利完成各项审判辅助工作，完成辅助人员的考核工作。及时、准确地发放审判辅助人员经费，确保各项审判辅助工作能够顺利完成；根据需要完成辅助人员的招聘、培训、考核等工作。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13,853,9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3,853,9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14,17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14,170,00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	辅助人员年度考核覆盖率	=100%
		辅助人员招录完成率	=100%
	质量	辅助人员考核优良率	>=80%
	时效	培训完成率及时率	=100%
		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	薪金成本合规性	合规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法院业务工作效率	提升
	社会效益	辅助人员专业能力	提升
	满意度	辅助人员满意度	>=90%
		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辅助人员管理制度	完善
	人力资源	人员流失率	<=1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审判执行业务费	项目类别：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是	绩效类型：	事业/专业类
项目概况：	审判执行业务费是人民法院审判执行业务发生的各类费用。为进一步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探索建立规范、高效、安全的审判执行外包工作机制，提升审判辅助事务集约化社会化水平，节约司法资源、提高办案效率，闵行法院制定了审判执行业务费项目，包括其他办案费、院部羁押室改造及信息化建设、诉讼费市拨资金、陪审员经费、诉调经费等。		
立项依据：	《关于本市市级机关工作人员到郊区县开展公务活动差旅费有关问题的通知》《上海市市级机关差旅住宿费标准明细表》《上海市人民法院业务费支出“目”、“节”、“分节”级科目》项目依据上述文件，结合闵行法院实际审判业务需求设立。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档案扫描：根据档案信息化工作的要求对我院卷宗档案进行数字化加工，方便对卷宗进行查询。人民陪审员经费：缓解基层法院审判人员不足，加强对法院工作的监督，更好的落实司法公开，提高司法透明度。文书送达：改进和加强送达工作提升民事送达质量和效率，将司法为民切实落实到实处。另外，需要解决调解员、陪审员等薪酬设立。其他办案费：差旅费、印刷费、邮电费等都是为了保证审判工作的正常开展、对提高案件审判执行效率有着重要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的实施严格按照闵行法院内部控制规范实施，由各业务科室进行监督，并由财务进行资金的监控，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涉及子项较多，在实际执行中将根据子项的特点，制定相应的执行计划，保障全年法院业务的正常开展。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通过审判执行业务费项目及其各子项的执行，确保闵行法院司法审判执行工作的正常开展，为法院开展司法业务，正常行使司法权力提供经费保障，从而提升法院司法管理工作效率，充分展现司法公正性和为民性，取得积极的社会认可。依据项目实施计划，稳步推进落实该项目各子项的执行，确保全部子项执行有序，并通过部分社会化服务，提升办案业务的工作效率。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13,671,7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3,671,7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16,527,25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16,527,25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产出目标	数量	培训工作完成率	=100%
		档案扫描完成率	=100%
		档案归档整理工作完成率	=100%
		差旅费报销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	档案扫描合格率	>=98%
		司法文书送达率	>=90%
		差旅费报销审核差错率	=0%
	时效	差旅费报销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	结案同比成本	上浮不超过5%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审限内结案率	>=90%
		一审息诉率	>=90%
		立案变更率	<=1%
		有责投诉次数	<=5次
	满意度	相关人员满意度	>=9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机制	完善
	人力资源	法官流失率	<=5%